

个体户核定征收办理（个体工商户怎么核定征收）

产品名称	个体户核定征收办理（个体工商户怎么核定征收）
公司名称	深圳合泰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海南 深圳 横琴 宁波均有办公场所
联系电话	13530180825

产品详情

深圳、江苏、江西个体工商户常见税收问题有哪些、最新核定征收政策园区分享、深圳个体户核定征收政策、个独企业核定征收流程、个体户核定征收指引、个体户核定征收率、个独企业核定征收指引、个体户核定征收指引、办理个独企业核定征收需要条件、个体户核定征收税负率是多少、合泰企业汪经理

1、个体工商户取得营业执照之后多少日内办理税务登记证?办理时需要提供的资料?

答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)规定，企业，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、经营的场所，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、经营的事业单位(以下统称从事生产、经

营的纳税人)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三十日内,持有关证件,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。税务机关应当自收到申报之日起三十日内审核并发给税务登记证件。

纳税人申请所需资料:

工商营业执照或其他核准执业证件原件及复印件;

业主居民身份证、护照或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(其中:个体道路运输户所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中地址为“流动”且居民身份证上注明的地址不在大连行政区划范围内的,需提供住址为大连行政区划内的合法身份证件);

房产证明(产权证、租赁协议)原件及其复印件;如为自有房产,需提供产权证或买卖合同等合法的产权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;如为租赁的场所,需提供租赁协议原件及其复印件,出租人为自然人的还须提供产权证明的复印件。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中地址为“流动”的个体道路运输户不须提供;

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(个体加油站及已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的个体工商户)。

2、个体工商户如何办理停业?办理停业了还需要交税吗?办理时需要提供的资料?

答：《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国家税务总局16号令、17号令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大国税发〔2007〕119号)规定，实行定期定额征收方式的个体工商户在规定经营期限内需要停业的，应当在停业前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停业登记申请，如实填写《停业复业(提前复业)报告书》，经核准停业的个体工商户，主管税务机关应当按照实际停业天数相应调整定额征收税款。